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北京市 2024 年重要民生实事项目》的通知

京政办发〔2024〕1 号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委、办、局，各市属机构：

《北京市 2024 年重要民生实事项目》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各区政府、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高度重视，紧扣“七有”目标和“五性”需求，早动员、早部署、早行动，切实把重要民生实事项目办好办实，进一步提高市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全市政府系统督促检查工作机构要加强督促检查，压实责任，推动重要民生实事项目全面落实。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4 年 1 月 31 日

北京市 2024 年重要民生实事项目

1. 新增 3 岁以下普惠幼儿托位 1 万个；免费为普惠托育机构提供安全运营保险。
2. 新增中小学学位 2 万个。
3. 在东城、西城、朝阳、海淀、丰台、石景山、通州、大兴等区推进通学公交试点。
4. 新建街道(乡镇)区域养老服务中心 100 个和农村邻里互助养老服务点 240 个(含养老助餐点 300 个)；新建养老家庭照护床位 2000 张，为重度失能老人提供生活照料、康复护理、助餐助浴等服务。
5. 建成北京互联网医院服务平台，患者可通过统一门户入口获取在线复诊、线上开药等服务；建成基层预约转诊平台移动端，提升基层预约转诊效率；实现有条件的二级以上医院医保移动支付、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影像共享；建成 9 个“三级医院+相关医疗机构”的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和 30 个以上“互联网健康乡村门诊”。
6. 依托一二级医疗机构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建设 4 家安宁疗护中心、8 家老年护理中心，并建立科学规范的服务目录。
7. 完善居民慢性病管理，为符合条件的开具 12 周长期处方。
8. 在 250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儿科诊疗服务；建成母婴

友好医院 15 家。

9. 归集发布不少于 10 万个高校毕业生就业岗位；促进“4050 人员”“零就业家庭”等城镇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12 万人；促进 4 万名农村劳动力就业参保；组织开展新就业形态从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工作。

10. 继续调整工伤保险定期待遇等标准。

11. 新建 50 个温馨家园，帮助残疾人就近享受康复、教育等服务；推进 1 处导盲犬基地建设，在公共场所有序增设导盲犬标识。

12. 开工建设地铁 1 号线支线、M101 线；地铁 3 号线一期、12 号线具备开通条件。

13. 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7 万套（间），竣工各类保障性住房 8 万套（间）。

14. 启动 20 万平方米危旧楼房改造任务；持续推进老旧小区综合整治，新开工 300 个小区、完工 200 个小区，并协同推进适老化改造。

15. 持续推进老楼加装电梯工作，新开工 1000 部、完工 600 部。

16. 完成 3000 户农村住户清洁取暖改造。

17. 完成燃气、供热等老旧管线改造 1100 公里；开展雨水、雨污合流管涵及附属雨水口等“清管行动”1 万公里；坚持房屋漏雨维修快速响应机制。

18. 以网络销售食品、日常消费大宗食品、节日热销食品等为重点，对 33 大类食品抽检监测全覆盖；全年抽检监测药品、医疗器

械、化妆品等不少于 1.3 万批次。

19. 更新换装 100 万块智能电表;为 260 余万居民用户安装燃气安全型配件;推进 3000 万平方米智能化供热改造。

20. 为全市社区(村)消防自救力量配备应急、通讯设备 2000 套;为 4 万名鳏寡孤独等重点人群配备灭火毯等辅助灭火及逃生器材。

21. 利用疏解腾退空间、老旧厂房闲置空间、桥下空间等推进停车设施建设,新增停车位 1 万个;新增有偿错时共享停车位 1 万个;利用人防工程新增停车位 5000 个。

22. 以商场、写字楼等为重点,新建公用充电桩 1 万个。

23. 促进公交线路与轨道交通等多网融合,完善站点布局,优化公交线路 60 条;调整 100 条信号灯绿波带;持续开展 72 所学校、73 所医院、28 个景区、23 个商场及 10 处重要节点周边交通秩序监测和交通环境提升。

24. 完成 100 万平方米城市道路大修、20 项市级疏堵工程;推动打通广莲路、朝阳站东路、万寿路南延等重点站区周边“断头路”。

25. 建设 80 个“一刻钟便民生活圈”。

26.“京通”小程序实现居民身份证、户口簿、居住证等电子证照累计亮证数量达 200 种。

27. 推进花园城市建设,通过拆除围栏建成无界公园 20 个;连通东直门北桥等 8 处断点,实现 80 公里环二环绿道全线贯通;新建小微绿地及口袋公园 50 个;完成绿隔地区郊野公园提升 20 个。

28. 持续开展 1650 条背街小巷环境精细化治理；以护栏、杆体、箱体等城市家具为重点，采取“撤除一批、规范一批、提升一批”方式，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挤占空间、阻碍通行以及人行道地面不平整等问题。

29. 实施新一轮“百村示范、千村振兴”工程，建设农村街坊路 50 万平方米，改造提升农村户厕 500 座；改造农村供水设施 20 处、完成 50 个村庄污水治理。

30. 创建 1200 个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居住小区（村）。

31. 建成 100 个环境整洁、服务规范、办事高效等群众满意的物业服务示范项目；每季度对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投诉量前 100 名的小区持续开展专项治理。

32. 深化“一微克”行动，巩固提升水环境治理成效，营造干净优美生态环境。

33. 新增 15 家备案博物馆、培育并挂牌 26 家“类博物馆”向公众开放；举办“歌唱北京”“舞动北京”等首都市民系列文化活动 1.6 万场，举办戏曲、话剧、音乐会等各类演艺活动 4 万场，丰富市民文化生活。

34. 举办中国网球公开赛、北京马拉松、快乐冰雪季、和谐社区杯乒乓球赛等各级各类体育赛事活动 3.6 万场；创建 20 个全民健身示范街道和体育特色小镇；改扩建 10 个体育公园；新建或更新 5000 件室外健身器材，增加儿童健身娱乐器材设施。